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09 學年度學生代收代辦費審查會第 2 次會議會議記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7 日(四) 12:10

二、地點：本校行政大樓第二會議室

三、主席：李校長 健維

四、出席：詳會議簽到表

五、提案討論：

提案一： 幼兒園、國中、國小及雙語部 1~9 年級代辦費擬比照高中部及雙語部十至十二年級代辦費收費標準收取，敬請　審議。

決　議： 照案通過。

提案二：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雙語部 1-5 年級校外教學活動(109/12/4)，敬請　審議追認。(依 106 學年度第 2 次代收代辦會議決議通過，授權各部簽陳校長核准後辦理，於下次代收代辦會議追認)

(1).1-3 年級台北市立動物園校外教學活動，每位學生 600 元。

(2).4-5 年級粘巴達假日學校校外教學活動，每位學生 860 元。

決　議： 照案通過。

提案三： 有關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部及雙語部十至十二年級、國中、國小、雙語部 1-9 年級及幼兒園部代收代付及代辦費擬依下列收費標準收取，敬請　審議。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代收代付費	重補修費	240 元/學分	依教育部收費標準收費
	實習實驗費(高一、高二修自然學科 4 學分者)	80 元/人	依教育部收費標準收費
	實習實驗費(高二修自然學科 5 學分以上者、高三自然組)	320 元/人	依教育部收費標準收費
	實習實驗費(雙語部 10 年級、11 年級修自然學科 4 學分者)	110 元/人	依教育部收費標準收費
	實習實驗費(雙語部 11 年級修自然學科 5 學分以上者、12 年級)	390 元/人	依教育部收費標準收費
	電腦使用費(高中部、雙語部 Gr10~Gr12)	400-850 元/人	依教育部收費標準收費(每週排 1 節者 400 元、2 節者 550 元、3 節者 700 元、4 節以上者 850 元)
	宿舍費	4500 元/人	依教育部收費標準收費 1520-4810 元
	課業輔導費		詳提案 1-2
	雙語部 AP 考試/每科(修 AP 者)	4300 元/人	
	雙語部 Achieve3000 測(Gr2~6 轉學生)	826 元/人	一學期使用費用減半 1652/2=826
	雙語部 MAP 測驗費(Gr3~7 轉學生)	255 元/人	下學期考一次=764/3=255
	雙語部 PSAT10 測驗費(Gr10)	1522 元/人	Gr.10 試務工作費用 68450（估 45 生）
	雙語部 PSAT8/9 測驗費(Gr8-9)	1087 元/人	Gr.8-9 試務工作費用 101000（估 93 生）

代辦費	學生團體保險費	175 元/人	依政府統一招標金額收取
	家長會費	100 元/人	以學生家長為單位
	學生班級費	50 元/人	依教育部收費標準收費
	蒸飯費	110 元/人	不蒸飯者免繳
	冷氣維護汰換費	200 元/人	依教育部收費標準收費，幼兒園部收費標準詳提案 4-3
	冷氣維護儲值金	100 元/人	
	高中部免修學分鑑定費	600 元/科	比照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收代辦會議決議辦理
	校刊實風、實風兒童、畢業紀念冊等	依採購法辦理之得標金額	決標金額(詳附件 1)
	畢業校外教學等	依採購法辦理之得標金額	1.學生得自由選購,並由學生共同參與採購內容及評選承作廠商。 2.各項決標金額(詳附件 1)
	國小部及雙語部團膳	依採購法辦理之得標金額	國小.雙語 1~4 年級每人 48 元/餐; 5 年級以上每人 53 元/餐 (詳附件 1)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教科書	依採購法辦理之得標金額	依實際購買書本計價收費。(詳附件 1)

決　議： 照案通過。

提案四：有關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部提案詳附件 2，敬請　審議。

決　議： 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